

# 集安市 2019 年第一季度环境质量公报

现将集安市二〇一九年第一季度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、市区大气环境质量状况和降水公布如下：

## 一、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

鸭绿干流 6 个国控断面（分别为云峰、太王、水文站、上活龙、太平江口和老虎哨）每月监测 1 次，第一季度监测 3 次，每次监测 25 项指标，均 100%达到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中 II 类水质标准。

通沟河一水源每月监测 1 次，第一季度监测 3 次，其中 1 月份监测 61 项指标，2、3 月份监测 27 项指标，所监测指标均 100%达到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中 II 类水质标准。

苇沙河东村断面 2 月监测 1 次，25 项指标 100%达到《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》（GB 3838-2002）中 III 类水质标准。

## 二、市区大气环境质量状况

集安市大气环境质量监测共有 3 个监测点位，分别为麻线河口、莲花公园和西洋参厂。每个监测点位监测 6 项（分别为 SO<sub>2</sub>、NO<sub>2</sub>、PM<sub>10</sub>、PM<sub>2.5</sub>、CO 和 O<sub>3</sub>），每次连续监测 5 天，第一季度共监测 3 次。

市区监测结果为麻线河口与莲花公园二者的平均值。

项目名称	监测结果 (mg/m <sup>3</sup> )		2019 年第一季度环境空气污染指数 (AQI)		
	2019 年第一季度	标准值	空气质量指数	空气质量指数级别	空气质量指数类别
SO <sub>2</sub>	0.040	0.150	40	一级	优
NO <sub>2</sub>	0.050	0.080	62	二级	良
PM <sub>10</sub>	0.086	0.150	68	二级	良
PM <sub>2.5</sub>	0.054	0.075	74	二级	良
CO	0.48	10	12	一级	优
O <sub>3</sub>	0.024	0.200	8	一级	优
备注	标准采用《环境空气质量标准》(GB 3095-2012) 中表 1 和表 2 的二级浓度限值。		<p>1、空气污染指数为 0~50, 空气质量级别为一级, 空气质量状况属于优。此时空气质量令人满意, 基本无空气污染, 建议各类人群可正常活动。</p> <p>2、空气污染指数为 51~100, 空气质量级别为二级, 空气质量状况属于良。此时空气质量可接受, 但某些污染物可能对极少数异常敏感人群健康有较弱影响, 建议极少数异常敏感人群应减少户外活动。</p>		

### 三、降水情况

集安市 2019 年第一季度降水未发现酸雨。

名称	2019 年第一季度
降雨雪次数 (次)	7
降水量 (mm)	17.3